

武平县人民政府文件

武政规〔2024〕1号

武平县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县本级涉及民营经济规范性文件 专项清理结果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政府（办事处），县直有关单位：

根据福建省委、省政府《关于实施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意见》（闽委发〔2023〕4号）《福建省司法厅关于印发开展涉及民营经济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闽司〔2023〕122号）及《龙岩市司法局关于开展涉及民营经济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龙司〔2023〕29号）的要求，对我县涉及民营经济的规范性文件开展专项清理。经县政府研究决定，现将

决定废止的 10 件规范性文件目录和保留（含保留并适时进行修改）的 15 件规范性文件目录予以公布。

凡列入废止目录的规范性文件，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均不再作为行政管理和行政执法的依据。凡列入保留并适时进行修改目录的规范性文件，由县直有关部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时进行修订，并按程序批准后重新发布。

- 附件：1. 武平县人民政府决定废止的涉及民营经济规范性文件目录（10 件）
2. 武平县人民政府决定保留的涉及民营经济规范性文件目录（15 件）

武平县人民政府
2024 年 1 月 8 日

附件 1

武平县人民政府决定废止的涉及民营经济 规范性文件目录（10 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	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平县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实施方案的通知	武政办〔2020〕45 号
2	关于转发《武平县关于做好建筑施工企业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武政办〔2008〕119 号
3	《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十八条措施的通知》	武政文〔2021〕191 号
4	《武平县人民政府 龙岩学院关于印发武平县奇迈科技创新基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武政文〔2021〕197 号
5	《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平县联网直报“四上”企业统计基础规范化建设考核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	武政办规〔2022〕12 号
6	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平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武政文〔2019〕74 号
7	《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平县用工保障方案和引工留工政策措施〉的通知》	武政文〔2020〕233 号
8	《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平县用工保障方案和引工留工政策措施实施办法〉的通知》	武政办〔2020〕69 号
9	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平县省级科技孵化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武政文〔2019〕138 号
10	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扶持建筑业发展壮大的八条实施意见（修订）	武政规〔2023〕3 号

附件 2

武平县人民政府决定保留的涉及民营经济
规范性文件目录（15 件）

一、保留的规范性文件目录（13 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	关于进一步推进企业上市和到场外资本市场挂牌融资工作的若干意见	武政文〔2015〕123 号
2	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平县银行业金融机构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考评暂行办法>的通知	武政规〔2023〕5 号
3	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平县扶持总部经济持续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武政办规〔2023〕6 号
4	武平县乡镇（街道）敬老院升级转型社会化运营工作实施方案	武政文〔2019〕58 号
5	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平县社区养老服务中心运营管理方案的通知	武政办〔2020〕3 号
6	《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平县深化“互联网+养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武政办〔2021〕83 号
7	《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平县工业企业绿色低碳节能减碳发展行动方案（2022-2025 年）>的通知》	武政办规〔2022〕15 号
8	《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平县林权抵押贷款实施办法>的通知》	武政文〔2021〕90 号
9	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平县招商引资项目审批代办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武政办〔2020〕49 号
10	《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平县政府性担保业务管理办法的通知》	武政办规〔2022〕4 号
11	《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平县中小微企业应急保障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	武政办规〔2022〕21 号
12	关于印发《武平县战略性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武政文〔2016〕75 号
13	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平县集中开展低效工业用地盘活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	武政办规〔2023〕7 号
二、保留并适时修改的规范性文件目录（2 件）		
14	关于印发《武平县招商项目“一事一议”办法》的通知	武政文〔2006〕268 号
15	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平县工业项目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修订）的通知	武政文〔2020〕10 号

